



贵州省清镇监狱

贵州省清镇监狱 2025 年度罪犯食堂大宗物 资采购项目

需求公示

(2025 年 8 月)

序 列 号:

项目名称: 贵州省清镇监狱 2025 年度罪犯食堂大宗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人式: 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 货物

项目编号: GZHDD-2025-ZC9681

采 购 人: 贵州省清镇监狱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犁倭镇河溪洞村

联 系 人: 颜警官 联系电话: 17785882468

代理机构: 贵州华盾达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阳市贵阳高新区长岭街道阳关大道 185 号高新区融

创数据小镇 A21 栋 13 楼 19 号

联 系 人: 项目部一部 联系电话: 0851-84131233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1
第二节 货物/服务要求	2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3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6
第二节 商务要求	13
第三节 图纸附件	13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20
第二节 评分标准	20
第三节 废标条款	49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51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53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54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55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55
第五节 开标	59
第六节 评标	61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68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71
第九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2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7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合同	76
--------------	----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98
第二节 投标文件组成	99
第三节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100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贵州省清镇监狱 2025 年度罪犯食堂大宗物资采购项目，采购内容为：A 包：猪油、菜油；B 包：大米、面粉；C 包：猪肉；D 包：蔬菜、干菜、豆制品、鸡蛋等。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采购预算

2.1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2 本项目采购预算：伍佰陆拾伍万元整（¥5,650,000.00 元）；

A 包：猪油、菜油采购预算：玖拾壹万元整（¥910,000.00 元）；

B 包：大米、面粉采购预算：壹佰叁拾贰万元整（¥1,320,000.00 元）；

C 包：猪肉采购预算：壹佰伍拾万元整（¥1,500,000.00 元）；

D 包：蔬菜、干菜、豆制品、鸡蛋等采购预算：壹佰玖拾贰万元整（¥1,920,000.00 元）。

2.3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伍佰陆拾伍万元整（¥5,650,000.00 元）；

A 包：猪油、菜油采购预算：玖拾壹万元整（¥910,000.00 元）；

B 包：大米、面粉采购预算：壹佰叁拾贰万元整（¥1,320,000.00 元）；

C 包：猪肉采购预算：壹佰伍拾万元整（¥1,500,000.00 元）；

D 包：蔬菜、干菜、豆制品、鸡蛋等采购预算：壹佰玖拾贰万元整（¥1,920,000.00 元）。

三、采购合同管理

1.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

2. 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

四、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具体内容：其中A包、B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五、采购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六、采购人

1. 采购人名称：贵州省清镇监狱
2.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犁倭镇河溪洞村
3. 联 系 人：颜警官
4. 联系电话/传真：17785882468
5. 电子邮箱：/

七、代理机构

1. 名称：贵州华盾达招标有限公司
2. 地址：贵阳市贵阳高新区长岭街道阳关大道185号高新区融创数据小镇A21栋13楼19号
3. 联系人：项目部一部
4. 联系电话/传真：0851-84131233
5. 电子邮箱：3344541036@qq.com

八、监督部门

- 1、监督部门：贵州省财政厅
- 2、监督电话：0851-86893267
- 3、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省政府大院7号楼

第二节 货物要求

一、货物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货物来源范围要求为本国合法生产商、经销商提供的货物。

二、货物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本项目按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执行。食品原料要求新鲜、卫生、安全，并符合有关指标规定：供应商须保证所供食材均为符合国家卫生、质量检验标准的正规产品，保证配送品种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一、供应商属于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A、投标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投标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三表一附注），审计报告应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单位章和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专用章，并附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成立不满一年的新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次日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的，可以提供开户银行 2025 年 1 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施、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D、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提供 2025

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保资金收据凭证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花名册或向税务机关缴纳社保费的完税证明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其他社保交纳证明为准)。

E、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体要求: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申明,格式自拟)。

F、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G、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二) 特殊资格要求:

2.1 所有包投标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备案登记表》;

2.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A包、B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型标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或《监狱企业声明函》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声明函格式附后，行业划型标准详见“序号（四）”）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并参考《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分为《工业》。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清单

A 包猪油、菜油				
序号	品名	规格及技术参数	年需求数量 (预估)	单价限价
1	猪油	1. 级别要求：一级食用猪油； 2. 执行标准：GB/T 8937-2006； 3. 感官特征：性状及色泽：凝固态（白色，有光泽，细腻，呈软膏状），融化态（微黄色，澄清透明，不允许有沉淀物）；气味及滋味：凝固态：具有猪油固有的气味及滋味，并无外来的气味和味道； 4. 物性指标：折光率（40℃）/% 指标：1.448-1.460；相对密度（20℃）指标：0.896-0.904；熔点/℃ 指标：32-45； 5. 理化指标：水分/（%）≤0.20；酸价（KOH）/（mg/g）≤1.0；过氧化值/（%）≤0.10；皂化值（KOH）/（mg/g）190-202；碘值/（%）45-70；丙二醛/（mg）≤0.25；铅（以 Pb 计）/（mg/kg）≤1.0；铜（以 Cu 计）/（mg/kg）≤0.4；砷（以 As 计）/（mg/kg）≤0.1；不溶于乙醚的物质/（%）≤0.5。	65000 公斤	12.5 元/公斤
2	菜油	1. 级别要求：压榨菜籽油二级标准； 2. 执行标准：GB/T 1536-2021； 3. 质量指标：色泽：橙黄色至棕褐色；透明度（20℃）：允许微浊；气味、滋味：具有菜籽油固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水分及挥发物含量/%≤0.15；不溶性杂质含量/%≤0.05，酸价（以 KOH 计）/（mg/g）≤3.0；过氧化值/（g/100g）		12.5 元/公斤

		≤0.25；加热试验（280℃）：允许微量析出物和油色变深。		
①最终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②本包项投标报价=猪油单价+菜油单价				

B 包：大米、面粉

序号	品名	规格及技术参数	年需求数量 (预估)	单价限价
1	大米	1. 级别要求：国标二级及以上； 2. 执行标准：GB/T1354-2018； 3. 质量指标：水分 $\leq 14.5\%$ ；碎米总量 $\leq 20\%$ ；其中小碎米含量 $\leq 1.5\%$ ；不完善粒含量 $\leq 4.0\%$ ；杂质：总量 $\leq 0.25\%$ ；其中无机杂质含量 $\leq 0.02\%$ ；黄粒米 $\leq 1.0\%$ ；互混率 $\leq 5.0\%$ ；加工进度：精碾； 4. 感观要求：米粒饱满；均匀完整；颜色纯正；有光泽；干爽无杂质；无异味；无呈粉质的颗粒；无虫蛀及有病斑的颗粒；无生霉变质的颗粒；表面无油污，轮换粮不超过 2 年。 5. 包装、运输和贮存符合相关规定。 6. 标签及包装标识内容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市场准入质量安全 SC 标志和许可证编号、执行标准号、产品名称、制造者。批量平均偏差应大于或等于零。其他规格的包装按国家技术监督局指定的《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规定》执行。	312000 公斤	4 元/公斤
2	面粉	1. 级别要求：精制粉； 2. 执行标准：GB/T 1355-2021； 3. 质量指标：灰分含量(以干基计)/% ≤ 0.70 ；脂肪酸值(以湿基, KOH 计)/(mg/100g) ≤ 80 ；水分含量/% ≤ 14.5 ；含砂量/% ≤ 0.02 ；磁性金属物/(g/kg) ≤ 0.003 ；色泽、气味：正常；外观形态：粉状或微粒状，无结块；湿面筋含量/% ≥ 22.0 。 4. 安全指标：黄曲霉毒素 B1 ($\mu\text{g/kg}$)，标准指标： ≤ 5.0 ；赭曲霉毒素 A ($\mu\text{g/kg}$)，标准指标： ≤ 5.0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mu\text{g/kg}$)，标准指标： ≤ 1000 ；玉米赤霉烯酮 ($\mu\text{g/kg}$)，		4 元/公斤

		标准指标：≤60。		
--	--	-----------	--	--

①最终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②本包项投标报价=大米单价+面粉单价				

C 包：猪肉				
序号	品名	规格及技术参数	年需求数量 (预估)	单价限价
1	猪肉	执行标准：按照 GB/T 9959 规定执行； （一）感官指标 1、色泽：肌肉色泽鲜红或深红，有光泽；脂肪呈乳白色或粉白色；2、弹性（组织状态）：指压后的凹陷立即恢复；3、粘度：外表微干或未湿润、不黏手；4、气味：具有鲜肉正常气味，煮沸后肉汤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液面，具有香味；（二）理化指标 1、挥发性盐基氮 / (mg/100g) ≤ 15 按 GB2707-2016 执行；2、所配送猪肉要求含水量不得超出国家标准。（三）其他要求 1、屠宰生猪的胴体（去头脚无内脏）净重 125 公斤以上。2、规格：猪肉、排骨类需分割成大小均匀的规格，实际大小规格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分割。二、屠宰生猪必须经国家动物检疫机构检验合格，并出具检疫检验合格证明（一头一证）。三、严禁配送阉割的老母猪肉、狼猪肉和瘦肉精肉。四、猪肉白条肉带头脚。内脏包括：肝、心；价格按肉价的一半计算，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配送。	65000 公斤	22 元/公斤
①最终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②本包项投标报价=猪肉单价，且不得超过本包最高单价限价 ③猪肉需经过屠宰分割处理再配送，因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猪肉制造商须填写屠宰场相关信息。				

D 包：蔬菜、干菜、豆制品、鸡蛋等		
序号	品名	规格、质量
1	大白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老黄脚叶、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	莲花白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老黄脚叶、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3	白萝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4	大青椒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5	冬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6	南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7	红萝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8	新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9	大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0	瓢儿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1	生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2	蒜薹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3	洋葱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4	黄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5	蒜苗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6	小青葱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7	白芹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18	西红柿	泉珠均匀、无烂果烂斑、果粒大于 100 克的新鲜果
19	白花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0	青花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1	棚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2	莴笋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3	土豆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4	山药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5	大葱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6	小瓜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7	茄子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菜
28	折耳根	符合国家食用蔬菜标准、无腐烂变质新鲜菜
豆制品	白豆腐	符合国家食用标准、无腐烂变质的新鲜豆腐
	干豆腐	符合国家食用标准、无腐烂变质
干菜类	品名	规格及质量要求
一类	干辣椒	无把无黄壳干燥无霉变
	红豆	颗粒饱满均匀、无杂豆
	白砂糖	粗粒
	味精	粗粒、500 克/包、20 包/件
	酵母	500 克/包、20 包/件
	鸡蛋	22.5 千克/件以上
二类	黑粗木耳	块径厚薄均匀、无碎片杂质
	芭蕉芋粉条	中细、耐煮
	豆丝	10 千克/件以上
	豆瓣酱	10 千克/件
	老鸭汤	300 克/包、30 包/件
	面条	普通二刀面
	红糖	细粉
①最终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②本包项投标报价=下浮率，本包各项食品单价均按此下浮率进行下浮，以贵阳市周边批发市场价为准下浮。		

第二节 商务要求（A、B、C、D包共用）

注：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如投标文件中有负偏离，将会导致投标无效。

一、供货期及交货地点

1.1 供货期：本采购项目（A、B、C、D包）供货期为12个月，供应时间从采购合同签订次日起计算。

1.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服务内容：本项目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清单，最终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据实调整。

二、配送时间、配送地点

配送要求：

①供应商配送需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配送，其中C包供方配送人员每次配送猪肉时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检疫合格证，须全程使用冷链车进行配送，并与购方验收人员核对称重入库单据后签字完成当次。

②供应商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问题、运输费用及发票税金均由配送方负责。

③供应商须提供卸货服务。

④配送地点：贵州省清镇监狱（采购人指定地点）。

⑤配送方式：每周至少配送两次，节假日正常供应（如采购人另有要求，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三、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供应商所配送的所有食材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以及国家食品的有关质量标准。

①供应商配送食材时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关检验合格证、生产厂家的《食品生产许可证》等证明材料，且食材须经过采购人指定的验收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完相关单据双方签字后方视为完成当次配送。

②C包：采购的肉类按国家标准 GB/T 9959 执行，验收时提供屠宰场出具的合格的《生猪定点屠宰证》。

③供应商所配送的食材需经采购人指定的验收人员进行品质验收。

四、售后服务

(1) 所有食材在每次配送时根据采购人要求留存样品（样品由采购人在收货现场随机抽取），保存时间为 48 小时。

(2) 因供应商配送的食材质量问题导致的食品安全或食物中毒责任，由该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经济损失，除对采购人进行赔付外，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扣除所交履约保证金。

(3)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供应商须作出如下基本承诺：

1) 按照国家《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质、保量为采购人提供所需食材，若供应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引发不良事件发生，由我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2) 在服务过程中，我方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货，由于我方原因未按时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

3) 我方保证按照采购人要求的品种、规格、数量进行配送，验收时若发现货物质量未达到相关规定，我方无条件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更换，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方承担；

4) 若我方出现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不予更换或未按时更换的情况三次，采购人有权扣除我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本合同。

5) 采购人临时补货，我方按要求按时送货，若未按时送货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我方承担。

以上任意一条承诺未按要求履行，由该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经济损失，除对采购人进行赔付外，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扣除所交

的全部履约保证金。

五、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支票；

(2) 付款时间：每个月支付一次，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3) 付款条件：由供应商自行申请，申请时提供全额含税发票、《验收评价表》及食材供应清单等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由采购人财务科审验，资料齐全且审验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如出现资料不齐或不合格的情况，采购人应一次性告知供应商补齐相关资料。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各包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投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缴纳。

6.2 金额：A包：45,000.00元；B包：60,000.00元；C包：70,000.00元；D包：80,000.00元。

6.3 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6.4 退还：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发生，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退还。

七、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八、其他要求

- 1、配送商品时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管理规定。
- 2、供应商供应的商品不满足采购人质量要求的应无条件退回。
-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完全满足清单内的产品要求
- 4、供应商须按采购人清单，提供种类明细与价格；

九、安全责任要求

(1) 原材料安全责任：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食用后出现身体不适或食物中毒事件时，供应商必须立即派专人到现场妥善处理，必要时及时送往医院进行救治，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2) 配送车辆安全责任：供应商在原材料配送过程中需自行保证配送车辆的安全，配送车辆在任何地点和时间发生安全事故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严格执行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

十、保密承诺

10.1 供应商须承诺遵守采购人监管上的规章制度及保密要求，提供保密承诺函（格式自拟），供应商中标后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承诺书、安全保密协议。

十一、价格调整

(1) 采购人应随时掌握市场物价变动情况，根据市场变动情况与供应商协商调整供货价格。

(2) 供销双方签订合同后，供方的履约期满3个月上（含3个月）若遇本项目采购食品（猪肉）的市场调价涨跌超过投标供应商中标单价的10%以上（含10%）并持续30日历日以上（含30日历日）；采购食品（大米、面粉、菜油）的市场调价涨跌超过投标供应商中标单价的5%以上（含5%）并持续30日历日以上（含30日历日），则双方均可提出协商调价申请；本项目采购的（蔬菜、干菜、豆制品、鸡蛋等）食材以采购人提供的市场价格（单价）为依据进行下浮后配送，供应商须提前一周内在周边批发市场进行市场询价，并向采购人提供周边批发市场价一览表（供应商须承诺：保证该价格一览表的真实性，如采购人发现价格严重偏离市场价或该价格由供应商自行填写的，采购人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有权取消合同，承诺函格式自拟），在合同履约期限内，供应商必须按照中标时的下浮率进行供

货，如不能按照下浮率执行，将无条件解除合同。

调价应遵循以下原则：①采购人和供销商任何一方申请调价必须提前一周向对方递交调价书面申请，询价要求是由甲方单方以省内市场及周边监狱为准进行；在协商定价过程中，若供方无任何正当理由不接受采购人商定的供货价格，则视供方单方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供方的配送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②每次调价的间隔时间应在3个月以上（含3个月）。

第三节 图纸附件

无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A、B 包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技术实质性要求	备注
1	服务期及交货地点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 该包项的所有技术 参数	
2	配送时间、配送地点		
3	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4	售后服务		
5	付款方式		
6	履约保证金		
7	投标有效期		
8	其他要求		
9	安全责任要求		
10	保密承诺		
11	价格调整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C、D 包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技术实质性要求	备注
1	服务期及交货地点	/	
2	配送时间、配送地点		
3	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4	售后服务		
5	付款方式		
6	履约保证金		
7	投标有效期		
8	其他要求		
9	安全责任要求		
10	保密承诺		
11	价格调整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二节 评分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 资格性审查表：资格审查人负责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资 格 审 查 表

项目名称：
序列号：
2025. X. X

项目编号：

序 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 应 商 1	供 应 商 2	供 应 商 3	供 应 商 4
1	经营资格审 查	投标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三表一附注），审计报告应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单位章和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专用章，并附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成立不满一年的新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次日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的，可以提供开户银行 2025 年 1 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施、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保资				

		金收据凭证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花名册或向税务机关缴纳社保费的完税证明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其他社保交纳证明为准)。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具体要求：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申明，格式自拟）。				
6		(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7	专业资格审查	1. 所有包投标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备案登记表》；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A包、B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型标准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声明函格式附后，行业划型标准详见“序号（四）”）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并参考《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分为《工业》。				
8	中小企业审查	投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投标保证金审查	提供保证金已缴纳的依据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资格审查人成员（签字）：

符合性审查表(A、B包)

项目名称:

序列号:

项目编号:

日期: 2025. X. X

序号	称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本包的技术要求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 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 (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小组成员 (签字)

符合性审查表(C、D包)

项目名称:

序列号:

日期: 2025. X. X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 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小组成员 (签字)

3. 商务及技术评分表

3.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商务及技术部分：100 分

3.2 每个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时涉及到计算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1）在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2）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号；

4.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有关发展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5. 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评分表 (A 包: 猪油、菜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供 应 商 1	供 应 商 2	供 应 商 3
			供 应 商 4		
价格分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30, 单价总和为投标报价。	0-30 分			
技术分 (20)	质量要求: (1) 猪油: 所投货物符合国家标准 GB/T8937-2006 等级: 一级,提供 2023 年及以后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报告的得 5 分,不提供或不合格的不得分。 (2) 菜油: 符合国家标准 GB/T 1536-2021 等级: 压榨菜籽油二级标准及以上 (含二级), 提供 2023 年及以后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得 5 分,不提供或不合格的不得分;	0-10 分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食品安全保障方案 (包含食材采购人案、食材质量控制方案、食材仓库管理方案、对突发事件、应急采购等情况的应急预案等), 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	0-5 分			

	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配送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式、保存措施、配送计划、装卸安排、配送货物保障等），配送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0-5 分			
商务分 (50)	人员配置： 配置项目负责人1人，食品安全负责人2人，质量负责人1人，应急事故处理负责人1人，配送人员3人。评审标准：以上人员配备齐全的得8分，每缺一项不得分。 注：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健康证、劳动	0-8 分			

	合同、投标供应商给上述人员缴纳的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以及上述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不随意变更的承诺函，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乡村振兴帮扶：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投标供应商须对监狱的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给予支持，提供相应承诺函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0-3 分				
	场地配置： 1、投标供应商具备分拣中心（应具备功能分区，包括但不限于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m²）得 2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00 平方米（m²）加 0.5 分，本项满分为 7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注：投标供应商自有分拣中心的，提供产权证明及现场照片（照片需包含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投标供应商租赁分拣中心的，提供租赁合同、现场照片（照片需包含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全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后期视情进行实地考察。 2、投标供应商自有或租赁的冷藏冷冻库室的，容量不低于 100 立方米（m³）得 2 分，否则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50 立方米（m³）加 0.5 分，本项满分为 7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0-14 分				

	注：投标供应商自有冷藏冷冻库室的，提供相关产权或土地权属证明材料及现场照片；投标供应商租赁冷藏冷冻库室的，提供租赁合同、现场照片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全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配送设备： 投标供应商每提供一辆有效的食材配送车的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备注：配送设备可以是自有或租赁，自有的：提供车辆行驶证（行驶证上标明的车辆所有人需与投标供应商名称相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车辆整体（含车牌照）照片；租赁的：提供租用车辆的车辆行驶证、租用合同（合同时间须包含本项目服务期在内）、车辆整体（含车牌照）照片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给不全不得分。	0-4 分				
	检测仪器：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检测仪器（至少包含添加剂检测仪、真菌毒素检测仪、重金属检测仪），每提供一个加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须提供检测设备照片以及购买检测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0-6 分				
	食品安全责任险： 投标供应商购买有食品安全责任险且保险有效期截止时间在合同履行完毕之后（如保	0-5 分				

	险有效期截止时间为合同履行期间,需提供续保承诺函,未提供该项不得分)购买 100 万(含)保额及以下的得 1 分,购买 101 万-200 万保额的得 2 分,购买 201 万-500 万的得 3 分,购买 500 万以上的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复印件加盖公章,且食品安全责任险购买时间须在公告发布之前,否则不得分。					
	业绩证明: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食材配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对应的部分银行进账单等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0-10 分				
	得分	100 分				
评标专家(签字):						

评分表（B包：大米、面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供 应 商 1	供 应 商 2	供 应 商 3
			供 应 商 4		
价格分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30，单价总和为投标报价。	0 - 30 分			
技术分 (20)	质量要求： （1）大米：所投货物符合国家标准 GB/T1354-2018，等级国标二级及以上要求，提供 2023 年及以后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报告的得 5 分，不提供或不合格的不得分。 （2）面粉：符合国家标准 GB/T 1355-2021《小麦粉》要求，等级：精制粉，提供 2023 年及以后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得 5 分，不提供或不合格的不得分。本项满分 10 分。	0-10 分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食品安全保障方案（包含食材采购人案、食材质量控制方案、食材仓库管理方案、对突发事件、应急采购等情况的应急预案等），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	0-5 分			

	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配送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式、保存措施、配送计划、装卸安排、配送货物保障等），配送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0-5 分			
商务分 (48)	人员配置： 配置项目负责人1人，食品安全负责人2人，质量负责人1人，应急事故处理负责人1人，配送人员3人。评审标准：以上人员配备齐全的得8分，每缺一项不得分。 注：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健康证、劳动	0-8 分			

	合同、投标供应商给上述人员缴纳的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以及上述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不随意变更的承诺函，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乡村振兴帮扶：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投标供应商须对监狱的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给予支持，提供相应承诺函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0-3 分				
	场地配置： 1、投标供应商具备分拣中心（应具备功能分区，包括但不限于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m²）得 2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00 平方米（m²）加 0.5 分，本项满分为 7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注：投标供应商自有分拣中心的，提供产权证明及现场照片（照片需包含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投标供应商租赁分拣中心的，提供租赁合同、现场照片（照片需包含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全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2、投标供应商自有或租赁的冷藏冷冻库室的，容量不低于 100 立方米（m³）得 2 分，否则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50 立方米（m³）加 0.5 分，本项满分为 7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注：投标供应商自有冷藏冷冻库室的，提	0 - 14 分				

	供相关产权或土地权属证明材料及现场照片； 投标供应商租赁冷藏冷冻库室的，提供租赁合同、现场照片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全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配送设备： 投标供应商每提供一辆有效的食材配送车的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备注：配送设备可以是自有或租赁，自有的：提供车辆行驶证（行驶证上标明的车辆所有人需与投标供应商名称相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车辆整体（含车牌照）照片；租赁的：提供租用车辆的车辆行驶证、租用合同（合同时间须包含本项目服务期在内）、车辆整体（含车牌照）照片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给不全不得分。	0-4 分				
	检测仪器：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检测仪器（至少包含添加剂检测仪、真菌毒素检测仪、重金属检测仪），每提供一个加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须提供检测设备照片以及购买检测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0-6 分				
	食品安全责任险： 投标供应商购买有食品安全责任险且保险有效期截止时间在合同履约完毕之后（如保险有效期截止时间为合同履约期间，需提供续	0-5 分				

	保承诺函，未提供该项不得分)购买 100 万(含)保额及以下的得 1 分，购买 101 万-200 万保额的得 2 分，购买 201 万-500 万的得 3 分，购买 500 万以上的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复印件加盖公章，且食品安全责任险购买时间须在公告发布之前，否则不得分。					
	业绩证明：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食材配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对应的部分银行进账单等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0-10 分				
得分		100 分				
评标专家（签字）：						

评分表（C包：猪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中心评标室				2025.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供应商名称	供 应 商 1	供 应 商 2	供 应 商 3 供 应 商 4
价 格 分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30，本包以单价报价为投标报价，且不得超过本包最高单价限价。	0 - 30 分				
技 术 分 (20)	技术参数响应： 1、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第二章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C包猪肉要求的得5分。技术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本项不得分。 注：以技术响应表为准逐条响应，技术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本项不得分。 2、猪肉：所投猪肉符合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提供2023年及以后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有效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食品安全保障方案（包含食材采购人案、食材质量控制方案、食材仓库管理方案、对突发事件、应急采购等情况的应急预案等），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0-5 分				
	配送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式、保存措施、配送计划、装卸安排、配送货物保障等），配送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0-5 分				

商务分 (50)	人员配置： 配置项目负责人 1 人，食品安全负责人 2 人，质量负责人 1 人，应急事故处理负责人 1 人，配送人员 3 人。评审标准：以上人员配备齐全的得 8 分，每缺一项不得分。 注：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健康证、劳动合同、投标供应商给上述人员缴纳的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以及上述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不随意变更的承诺函，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给不全不得分；	0-8 分				
	乡村振兴帮扶：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投标供应商须对监狱的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给予支持，提供相应承诺函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0-3 分				
	场地配置： 1、投标供应商具备分拣中心（应具备功能分区，包括但不限于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m²）得 2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00 平方米（m²）加 0.5 分，本项满分为 6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注：投标供应商自有分拣中心的，提供产权证明及现场照片（照片需包含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投标供应商租赁分拣中心的，提供租赁合同、现场照片（照片需包含收货区、理货区、储存区、流通加工区、配货区）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全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后	0-12 分				

	期视情进行实地考察。 2、投标供应商自有或租赁的冷藏冷冻库室的，容量不低于 100 立方米（m³）得 2 分，否则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50 立方米（m³）加 0.5 分，本项满分为 6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注：投标供应商自有冷藏冷冻库室的，提供相关产权或土地权属证明材料及现场照片；投标供应商租赁冷藏冷冻库室的，提供租赁合同、现场照片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全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货源保障： 投标供应商自有或有固定合作的屠宰场或养殖场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注：（1）提供屠宰场或养殖场的照片、屠宰场或养殖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屠宰场或养殖场鲜章； （2）投标供应商为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鲜章；投标供应商为固定合作的提供合作协议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未提供或不满足的不得分。	0-2 分				
	配送设备： 投标供应商每提供一辆有效的冷链配送车的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备注：配送设备可以是自有或租赁，自有的：提供购买发票（购买人需为投标供应商）、	0-4 分				

	车辆行驶证（行驶证上标明的车辆所有人需与投标供应商名称相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车辆整体（含车牌照）照片；租赁的：提供租用车辆的车辆行驶证、租用合同（合同时间须包含本项目服务期在内）、车辆整体（含车牌照）照片及采购公告发布之前最近的一次银行付款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给不全不得分。					
	检测仪器：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检测仪器（至少包含兽药残留检测仪、真菌毒素检测仪、重金属检测仪），每提供一个加2分，最多得6分； 注：须提供检测设备照片以及购买检测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后期视情进行实地考察。	0-6 分				
	食品安全责任险： 投标供应商购买有食品安全责任险且保险有效期截止时间在合同履约完毕之后(如保险有效期截止时间为合同履约期间，需提供续保承诺函，未提供该项不得分)购买100万(含)保额及以下的得1分,购买101万-200万保额的得2分，购买201万-500万的得3分,购买500万以上的得5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复印件加盖公章，且食品安全责任险购买时间须在公告发布之前，否则不得分。	0-5 分				

	业绩证明：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食材配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对应的部分银行进账单等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0-10 分				
得分		100 分				
评标专家（签字）：						

评分表（D包：蔬菜、干菜、豆制品、鸡蛋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中心评标室				2025.X .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供 应 商 1	供 应 商 2	供 应 商 3 供 应 商 4
价 格 分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下浮率最大的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1-基准价 / 1-最后报价）×0.3×100，下浮率作为有效投标报价。	0 - 30 分				
技术分 (45 分)	技术参数响应： 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第二章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D包所有要求的得 25 分。技术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本项不得分。 注：以技术响应表为准逐条响应，技术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本项不得分。	0-25 分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食品安全保障方案（包含食材采购人案、食材质量控制方案、食材仓库管理方案、对突发事件、应急采购等情况的应急预案等），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 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	0-5 分				

	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配送方案：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式、保存措施、配送计划、装卸安排、配送货物保障等），配送方案须科学、完整、合理且具备可操作性，评审标准如下： （1）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操作性强的得5分； （2）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3）方案内容合理但不完整，且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且操作难度较大或缺项的得0分。	0-5 分				
	质量要求： 投标供应商均按要求提供承诺函，承诺内容分别为：承诺中标后对提供的蔬菜进行农药残留检测，合格率达到100%的得10分，其他情况和缺项0分。	0-10 分				
商务分 (25)	乡村振兴帮扶：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投标供应商须对监狱的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给予支	0-3 分				

	持，提供相应承诺函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配送距离： 根据供应商开始配送点与本采购项目实施所在地的距离远近进行打分，0--70 公里（含）的得 4 分，70 公里--100 公里（含）的得 2 分，100 公里以上的不得分。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开始配送点到配送终点的导航截图。	0-4 分			
	场地配置： 投标供应商拥有与本项目相适应的蔬菜种植基地：投标供应商拥有蔬菜种植基地的面积在 50 亩（含）及以上的得 5 分；具有 50 亩（不含）以下蔬菜种植基地得 3 分。 投标供应商的蔬菜种植基地可以是自有或租赁，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材料的复印件，租赁的提供租赁期不低于本项目供货期的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0-5 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投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内作出响应的得 3 分；2 小时内作出响应的得 2 分；2 小时以上的得 1 分。投标供应商自行承诺，不承诺不得分。	0-3 分			
	业绩证明：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食材配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对应的部分银行进账单等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0-10 分			

得分	100 分				
评标专家（签字）：					

价格分值计算表

项目名称:

序列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X. X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评标基准价 (元)	价格分值	得分
1					0.00
2					0.00
3					0.00
4					0.00

注：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供应商有效。

评审专家（签字）：

本项目价格分计算公式如下：

计算公式：报价得分=（1-基准价 / 1-最后报价）×0.3×100，（例如基准价为下浮 10%，A 投标供应商报价为下浮 5%，A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分=（1-10%）/（1-5%）*0.3*100）（该计算公式适用于投标为下浮率的报价）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序列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X. X

专 家	专家姓名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贵州省 综合评 标专家 库专家					
采购人 代 表					
总 分					
平均分					
排 序					

评审专家（签名）：

6. 投标产品品牌相同的投标供应商的规定

6.1 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

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确定方式： 1、随机抽取

6.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6.3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A包（菜油）；B包（大米）；C包（猪肉）、D包（蔬菜）。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6.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8.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9.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2.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13. 单价报价与总价报价超过限价的。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贵州省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变更公告栏及其他有关网站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